

宁国佳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件汽车零部件项目 (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宁国佳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在宁国市组织召开年产 700 万件汽车零部件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自主验收会。会议按相关要求由宁国佳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检测单位)和 3 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

会前,验收组成员在对宁国佳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已阶段性建成的年产 110 万件汽车零部件生产设施及配套辅助、公用、环保设施进行现场核查(另年产 190 万件汽车零部件生产设施及相应配套辅助(含食堂)、公用、环保设施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听取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自查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关于验收检测结果、现场检查情况的介绍后,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专家技术评审意见:

一、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等要求,本项目环评文件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在完善投料、混料(密炼机)废气收集措施,以及核实现有废气除尘净化设施有效性和规范危废暂存间建设的情况下,本项目才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二、《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要求,监测过程质量控制较完备,监测结果总体可信。《验收监测报告表》经修改、完善后可作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依据。

三、建议进一步完善以下工作:

(一)核实项目(一期)及本期总投资、环保投资;核实原辅材料种类及消耗量,核实设备清单;核实敏感环境保护目标有无变化。

(二)核实投料、混料(密炼机)和挤出废气收集、除尘净化效果,附废气收集管径、风机风量等相关参数并明确风机匹配符合情况并视情对风机进行调整,优化废气除尘净化措施并强化现场环境管理;核实污染物排放总量和环境防护距离规划控制符合情况;核实固废种类、属性及产生量,明确一般固废综合利用途径,明确活性炭更换周期和充装量是否满足环境管理相关要求,核实不合格品回用的可行性;危废暂存间内涉挥发性气体的危险废物均须密封暂存。

(三)完善相关场所环保标志标识、环保设施内部照片;附敏感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登记表;细化平面布置图,规范图表,勘误文字。

专家组:

2024 年 4 月 27 日

宁国佳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700 万件汽车零部件项目
(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会议签到表

2020 年 4 月 27 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联系方式
1	李阳	宁国佳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书记	李阳 1598997009
2	李阳	宁国佳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书记	李阳 1598997009
3	方金武	安徽师范大学	高工	方金武 13955300931
4	胡晓婷	芜湖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所	高工	胡晓婷 15385869193
5	何德炬	芜湖市生态环境宣教信息中心	高工	何德炬 13695677079
6	黄杨华	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检测单位)	技术员	15755029455
7	盛蒙蒙	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检测单位)	技术员	18130270209